代號: 50660 頁次: 1-1

113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警察人員、一般警察人員、國家安全局國家安全情報人員及移民行政人員考試試題

座號:

考 試 別:警察人員考試

等 别:三等考試

類科組別:消防警察人員

科 目:火災學與消防化學

考試時間:2小時

※注意:(一)可以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□不必抄題,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,於本試題上作答者,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,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- 一、某建築物內發生火災,火焰表面溫度為 827℃,火焰面的輻射度 (emissivity)為 0.75,火焰面積為 3 m²;為避免皮膚遭受輻射熱傷害,請計算滅火者與火焰面應保持的最小安全距離。(假設條件:火焰面視為點熱源,熱輻射由熱源向四周空間均勻放射,且不考慮其他任何表面的反射熱;一般衣著情況下人體皮膚可以承受的極限熱通量為 2.8 kW/m²; Stefan-Boltzmann constant σ = 5.6704×10-8 W/m²-K⁴)(25 分)
- 二、請說明氣體的燃燒界限以及燃燒界限受壓力變化的影響,一般估計燃燒 下限的方法有那些? (25分)
- 三、請說明碳酸氫鉀(KHCO₃)滅火時的化學反應及滅火原理。(25分)
- 四、2021年10月及2022年1月,在臺北市區道路及國道3號新竹路段, 分別發生瓦斯鋼瓶和卡式瓦斯罐運輸車的交通意外,導致瓦斯容器散落 路面的事故。請分別說明上述兩種瓦斯容器的內容物及其性質,以及該 二類瓦斯容器運輸車輛發生交通事故致容器散落時,所可能產生的危害 風險。(25分)